嵩县自然资源局嵩县 2022 年第一批补充 耕地储备项目三标段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嵩政采公开-2024-87

项目编号: 嵩县工施招标新(2024)0017号



招标人: 嵩县自然资源局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左铭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上线 运行的通知

各交易主体:

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以下简称"新系统")于8月5日正式上 线运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8月5日前已在老系统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变更公告)的项目,仍在老系统完成后续工作。新进场项目须在新系统进行操作,请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时,将新系统的投标流程及要求予以明确,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和新系统的操作要求完成投标。
- 二、新系统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飘窗"中的"<u>新系统入口</u>"登录,首次在新系统参与交易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需要在新系统(<u>http://61.54.85.</u> 189/tpbidder)完成账号注册,完善基本信息后开展交易业务。投标单位投标期间**如有信息变更,请在新老系统内同步调整**,以免影响招投标活动。
 - 三、交易主体原 CA 数字证书(华测、深圳、北京、信安)均可在新系统继续使用。

四、请各交易主体(招标人、投标人、代理机构、竞买人)从业人员认真阅读新系统的操作手册**(详见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栏目-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五、新系统试运行期间,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中心信息科电话: 0379-69921065/69921063

新点软件客服电话: 400-998-0000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8月5日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嵩县自然资源局嵩县 2022 年第一批补充耕地储备项目				
项目代码	2312-410325-04-01-954797				
标段名称	嵩县自然资源局嵩县 2022 年第一批补充耕地储备项目				
招标人	嵩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丁先生 0379-6631981			
代理机构	河南左铭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许女士 0379-61112727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有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 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 的规定。	□有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 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有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投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有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有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 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 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 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有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 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	□有 ☑无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47
第六章	施工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49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嵩县自然资源局嵩县 2022 年第一批补充耕地储备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嵩县自然资源局,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 嵩县自然资源局嵩县 2022 年第一批补充耕地储备项目
- 2、招标编号: 嵩政采公开-2024-87

项目编号: 嵩县工施招标新(2024)0017号

项目代码: 2312-410325-04-01-954797

- 3、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4、建设地点:洛阳市嵩县境内
- 5、项目概况:项目涉及闫庄镇、饭坡镇、大章镇、德亭镇、何村乡等 5 个镇 19 个行政村,项目总整治规模为 75. 2366 公顷,预计新增耕地面积 65. 5024 公顷。
- 一标段涉及闫庄镇和饭坡镇两个乡镇的太山庙村、龙脖村、泥河村、青山村、寺沟村 5 个行政村,总面积 23.4225 公顷,预计新增耕地 20.8016 公顷。
- 二标段涉及德亭镇和何村乡两个乡镇的庄科村、段坪村、桥头村、阴坡村、李村、 蛮峪岭村6个行政村,总面积22.1895公顷,预计新增耕地19.4441公顷。
- 三标段涉及德亭镇和大章镇的赵元村、德亭村、庄科村、段坪村、山后村、学村、 赵岭村、杨庄村、任岭村、东沟村 10 个行政村,总面积 29.6245 公顷,预计新增耕地 25.2564 公顷。
 - 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三个标段
- 注:投标人应就所投标段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但一个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一个标段。
 - 7、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答疑范围内全部内容
 - 8、工 期: 120 日历天
 - 9、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 10、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 11、文明工地: 市级文明工地;
- 12、扬尘目标: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 13、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12686809.36元。其中一标段: 4467133.56元; 二标段: 4319870.29元; 三标段: 3899805.51元。
 - 14、政府采购政策:
-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 (2) 根据洛财购(2021) 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2、须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 质和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在报名单位注册,不含临时执业证)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及项目经理签字,格式自拟)。
- 4、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 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 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 材料:
 -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⑤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http://61.54.85.189/tpbidder"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一办事流程一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 2024 年 0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9 日 24:00,登录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http://61.54.85.189/tpbidder",登录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
-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 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 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访问到 http://61.54.85.189/BidOpening 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

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交易系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他人提出异议的,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期为自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 等信息。

八、联系方式

招标 人: 嵩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洛阳市嵩县白云大道 13号

联系人: 丁先生

电 话: 0379-66319818

代理机构:河南左铭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165 号港兴大楼三楼 302

联 系 人: 许女士

电 话: 0379-61112727

监管部门: 嵩县自然资源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 王先生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6321689

2024年09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1.↓~. ↓	招 标 人: 嵩县自然资源局		
1. 1. 2		地 址:洛阳市嵩县白云大道13号		
1.1.2	招标人 	联系人: 丁先生		
		电 话: 0379-66319818		
		代理机构:河南左铭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165 号港兴大楼三楼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302		
		联 系 人: 许女士		
		电 话: 0379-61112727		
1.1.4	项目名称	嵩县自然资源局嵩县 2022 年第一批补充耕地储备项目		
1. 1. 5	建设地点	洛阳市嵩县境内		
		项目涉及闫庄镇、饭坡镇、大章镇、德亭镇、何村乡等5个		
1.1.6	建设规模	镇 19 个行政村,项目总整治规模为 75. 2366 公顷,预计新增		
		耕地面积 65. 5024 公顷。		
1. 1. 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1.8	招标编号	嵩政采公开-2024-87		
1.1.9	项目编号	嵩县工施招标新(2024)0017号		
1. 1. 10	项目代码	2312-410325-04-01-954797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三个标段		
1. 1. 11		注: 投标人应就所投标段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标段拆		
1. 1. 11		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		
		但一个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一个标段。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 2. 3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答疑范围内全部内容		
1. 3. 2	工期	120 日历天		
1. 3. 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1 2 1	安全目标、文明工地目	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1. 3. 4	标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		

1. 3. 5	扬尘防治目标	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1. 3. 6	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若竣工验收达不到合格 要求标准的,缺陷责任期自动延长 1 年。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 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 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出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有负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 材料	补充通知、澄清通知、图纸答疑等(如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 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 3. 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 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试行企业信用承诺函的通知"(洛公管办〔2023〕6号)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及内容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 5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 标方案		
3. 7. 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扫描件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	

4. 2. 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 2. 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5. 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 电子开标、电子解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项目经理、注册编号等;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共 5 人, 其中有关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 2/3;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及期限	公示媒介:《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公示期限:3日。
7. 4. 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或提供履约保函。 金额:中标价的5% 缴纳时间:签订施工合同前。 以转账形式缴纳的,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以保函方式缴纳的,按招标人要求的形式出具的银行保函。 若未按时缴纳履约担保的,视为中标人主动放弃中标,招标 人有权顺延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 待工程完成,经竣工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担保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1	投标人违法行为的处 理	1、招标人若发现评标委员会推举的中标候选人有借用资质、 串标围标、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谋取中标的,招标人将 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中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情节严 重的,招标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给 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2、涉及隐瞒"诉讼、仲裁"事项的处理方法:在招投标阶段 发现的,按投标无效处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按 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委托人有权通知施 工企业解除合同,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施工企业 时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同时

		扣除履约担保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
		3、涉及"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
		消、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
		等问题,存在围标、串标行为、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
		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及"拟派项目经理最近三年内有严
		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存在围标、串标行为、存
		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的处理方法:
		在招投标阶段发现的,按投标无效处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前发现的,按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招标
		人有权通知施工企业解除合同,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
		送达施工企业时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
		何费用,同时扣除履约担保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
		赔偿损失并报告行政监督部门。
		4、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 若在评
		 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 其投标将被否决; 在中标
		 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按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
		 现的,委托人有权通知施工企业解除合同,合同自委托人解
		除合同通知送达施工企业时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人有权
		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同时扣除履约担保,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还应当赔偿。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
	解释权	 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
		 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
10.2		 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
		 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
		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
		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
		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10.3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6 号)的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
		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
		追究相应责任。
		起/凹用/型界 压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建筑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
10.4	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
	<u> 7 F</u>	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
		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参考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豫
10.5	代理服务费	招协【2023】002 号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
10.5		规定计取,在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
		机构支付。
		工程合同签订后工程价款以决算评审为准,按照嵩县投资工
10.6	付款办法	程管理办法规定,需要财政、审计双审的,取低确定工程款
		总额,付款节点以合同签订为准。
		12686809.36 元。其中一标段: 4467133.56 元; 二标段:
10.7	最高投标限价	4319870.29 元;三标段:3899805.51 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0.8	监督部门	嵩县自然资源局依法实施监督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本招标项目建设规模: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7 本招标项目招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8 本项目招标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9 本项目项目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10 本项目项目代码: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11 本项目标段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和安全文明工地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计划工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安全目标、文明工地目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 扬尘防治目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6 缺陷责任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 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

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所提供的有关工程场地及周边环境情况,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招标预备会

-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1.13.1 中标单位按规定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1.13.2 建筑业企业在参与建筑工程项目投标时,必须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问题做出以下承诺:
- 一是建筑业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如实反映其以前所承建工程中工资 支付的情况,需特别注明。
- 二是建筑业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三是建筑业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划支。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具备以上三项内容的,在评标时按废标处理。

- 1.13.3 中标单位应及时足额交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1.13.4 如经调查发现建筑业企业没有如实反映工资支付情况,或无故不足额存入工资保障金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并记入建设部门和劳动保障部门的企业诚信档案,并予以相应惩罚。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线上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如投标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同意招标文件及资料。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以线上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 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 款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2.4 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

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5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线上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 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 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 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2.3.3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
-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承诺书

- (9)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10) 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报价计算办法及承包方式:
- (1) 投标人对项目的各项报价和竣工结算的计价方式均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工程量清单总报价(投标报价)以招标文件、答疑纪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应规范为依据,充分考虑市场价格,结合实际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 (2)工程量清单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发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设计图纸等规定,实施和完成招标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应包含满足竣工验收要求的所有检验试验费)。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按此要求,在投标文件中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所有工程项目的单价和合价。
- (3)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是为投标人投标计量计价的依据,投标人不能够直接修改原清单的序号、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描述、计量单位、工程量,不能直接删除或在中间插入需补充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根据自己对招标文件和设计图纸的理解,凭借自己的实力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准确计量和计价,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清单有异议需进行修订的,应按招标项目要求中规定的招标答疑时间之前书面告知招标人,招标人以答疑纪要的形式予以回复;如招标人和投标人意见不一致时投标人不可以修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对于差异部分,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 3.2.2 工程量清单报价编制说明:
 - (1)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总说明:
 - (2) 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图纸答疑等相关资料。
- (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的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自行考虑并足额计取材料价格风险系数金额,参照工程造价信息价,依据市场情况自主报价。
 - 3.2.3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 3.2.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资格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二章"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第1.4.1项规定。

3.5.2 资格审查:

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经评标委员会审查不合格者,取消评标资格。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 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 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 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版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7.4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

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

- 3.7.6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名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注意:印章尽量不要压盖在关键字符上,以免影响辨认。)
- 3.7.7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和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投标人应使用投标人单位 CA 数字证书。
- 3.7.8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交易服务-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及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 3.7.9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洛阳市)" (http://lyggzyjy.ly.gov.cn/)-"洛阳市电子招投标 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yggzyjy.ly.gov.cn/)-"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 4.3.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规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

的投标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 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招标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 人是否派人在线:
- (3)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4) 公布招标控制价;
- (5)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项目经理、注册编号等;
 -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 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 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 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当通过电子 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向未中标人发出 中标结果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 7.4.1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 定的担保形式和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 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 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 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在评标活动

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 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 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纤	帚号:			
(投	t标人名称):				
————— 行了仔细的审查,现					的投标文件进
1. 2. 					
请将上述问题 (详细地址)或传真 月日时前	至	(传真号码)	。采用传	真方式的,	
		评标工作组	且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问题的澄清

	编号:	
	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1. 2.)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 年	
		н П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各标段按投标人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投标人可以对以上标段同时投标, 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按标段顺序推荐候选人, 若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同时评审排名第一,则 将按标段顺序推荐其为所投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 人,该投标人在其它标段不再推荐候选人,其他 标段由该标段经评审的第二名上升递补成为第一 名,以此类推。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1.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 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资格评	拟派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2.1.2	审标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
	响应性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 项规定
2.1.3	评审标	投标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准	投标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 项规定

	找	设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项规定		
	多	安全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文	文明工地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技	汤 尘治理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5项规定		
	缶	央陷责任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6项规定		
	个	寸款办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0.6项规定		
	找	设标报价	不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条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2. 2. 1	分值构成	报价得分: 40 分	·; 技术标: 46 分; 综合标: 14 分		
		评标基准值=A×	50%+B×50%		
2. 2. 2	评标基准值	直 其中 A=招标控制	刊价		
	计算方法		B=所有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		
	标人少于五家时, B 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B 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 2. 3	偏差率计算 偏差率=100%×(投标		(投标人评标报价一评标基准值)/评标基准价		
条款 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2.2.4	当评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 40 分。当评标报价低于报价得分 基准价时,每低 1%范围内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当评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范围内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2 分,扣完为止。		1%范围内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范围内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2.2.4	技术标		施工方案主要内容科学合理、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 5 分; 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 3 分;内容不完整、缺少针对性得分;缺项不得分。		

施工方案与	施工方案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
技术措施	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的得5分,比较
(5分)	合理得3分,基本合理得1分,缺项不得分。
	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
质量管理体	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
系与措施	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
(5分)	的得5分,比较合理的得3分,基本合理的得1分,缺项
	不得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
	 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
安全管理体	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
系与措施	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
(5分)	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
(=) 4 /	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的得5分,比
	较合理的得 3 分,基本合理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文明施工、环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境保护管理	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
体系及施工	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
现场扬尘治	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
,,,,,,,,,,,,,,,,,,,,,,,,,,,,,,,,,,,,,,,	康卫生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的得 5 分,比较合理
(5分)	的得3分,基本合理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工期承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
工期保证措	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的得5分,比较合理的得3分,
施 (5分)	基本合理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
	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拟投入资源	配置市壁、光壁,俩足女主我不就把和爬工匠度需要;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
.,	
配备计划(5	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分)	3. 主要物资计划: 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较
	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的得 5 分,比
	较合理的得3分,基本合理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项目风险预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
		测与防范、事	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故应急预案	得力。内容编制合理、切实可行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
		(4分)	2分;缺项不得分。
			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环节及周边环境的协调工作,
		项目协调方	并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保证项目按工期顺利实施。内容
		案 (4分)	编制合理、切实可行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2分;缺项
			不得分。
		合理化建议	 结合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合理化建议,建议合理、
		(3分)	切实可行得3分,基本合理得1.5分,缺项不得分。
2.2.4 (3)	综合标 (14 分)	服务承诺 (6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单位服务承诺进行打分,服务承诺中应包含质量、工期、优惠等服务承诺,横向比较进行打分。 内容编制全面的得6分;一般的得4分;差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
		人员配备 (4分)	项目组成员中(总工除外)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有1人,得2分,最多得4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书原件扫描件);
		信用等级 (2分)	投标人具有企业信用等级 AAA 证书及信用报告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书及信用报告扫描件)
		诉讼和仲裁情况(2分)	①2021年1月1日以来没有涉及与工程承包合同的签订或履行有关的法律诉讼或仲裁,或虽有但无败诉的得2分。②2021年1月1日以来作为原告或被告曾有败诉记录少于3个(不含)的得1分。③2021年1月1日以来作为原告或被告曾有败诉记录多于3个(含)的得0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明材料)

注: 供应商将上述资料原件扫描件(或照片)制作到响应文件中即可,评委以响应文件中相 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作为评审依据,各供应商对原件扫描件(或照片)的真实性、合 法性、有效性负责。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如总得分和投标总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技术标得分相同时,按综合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都相同由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报价得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偏差率计算

偏差率计算公式: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5)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6)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表中所列费用或低于成本价的;
- (7)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 (8) 未对《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承诺的:
 - (9) 提供虚假材料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3.1.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投标人之间串(围)标的行为:
- (1) 借用他人资质进行多重身份投标,不同的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 出现相同联系人的;
 - (2) 开标前已有反映, 开标后发现各投标人的报价等与反映情况相吻合的;
 - (3) 同一投标人携带两家及以上企业资料参与投标的:
 - (4)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联合采取行动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它材料等相互混装的;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错漏之处非正常一致的: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或其他成员存在相同人员的;
 - (8) 不同投标人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雷同的:
- (9) 运用计算机硬件特征码识别技术、标书编制系统软证书识别技术、标书编制系统与计价软件特征码关联识别技术,发现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计算机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雷同性分析技术,发现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之间存在非正常雷同现象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不平衡报价分析技术,发现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之间存在过高报价或过低报价雷同的;
 - (10)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中标者或相互约定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的;
 - (11) 属于同一法人组织、集团公司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在投标中采取

协同行动的:

(12) 法律法规规定或行政监管部门、资格评审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认定 的投标人之间其他串(围)标的行为。

在资格评审和评标中发现的疑似串(围)标行为,由资格评审委员会和评标委员会集体表决认定,写出串(围)标行为认定报告并签字。在资格评审、投标、开标、评标中被认定为串(围)标的,取消其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 3.1.4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2.4(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得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4(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 3.2.2 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投标人得分=A+B+C。
-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项目使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具体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签订合同。

示范文本下载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建设部网站 (http://www.mohurd.gov.cn) "办事大厅"下载中心栏。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 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在全市(包含 各县区)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 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 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 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 入口"查询联系。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路与厚载门街交叉 口隆安大厦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二、融资产品介绍:

"E 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 采购合同履约,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 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 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 采贷"五大特点: 1. 纯信用: 无需抵押、担保; 2. 更灵活: 随借随还,按需支用; 3. 额度高: 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 1. 3 倍,单笔最高 1000 万元; 4. 适用广: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 hngp. gov. 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 5. 效

率高: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业务流程:

- 1. 企业申请: 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 2. 银行审批:客户经理现场调查,3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 3. 企业提款: 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 5.5%,工程类不低于 6.5%,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减少客户融资成本(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超范围、超标准收费;转嫁成本收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准入标准:

- 1. 持续经营2年(含)以上。
-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 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
 -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 5、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 6、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 7、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 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 印晨 15038659275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 刘亚兴

联系电话: 13837937717 (微信同号)

二、产品介绍

-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 1、目标客户:中标优质县区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

- 2、采购合同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工程类等
- 3、贷款额度: 最高 500 万元 (含)
- 4、借款期限:不超过2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 5、贷款利率:综合年利率不低于7%
- 6、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 还款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18538882575	
张浩	公司金融部负 责人	洛龙区展览路泉 舜 186 西侧裙楼	18937966885	
裴绍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 免抵押、无担保, 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 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 工作日

还款方式: 按月付息, 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 2. 准入标准
-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 B3 三级以上。
 -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 45%。
 -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 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 信贷经理: 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 具体联系人: 张海峰(产品经理、18603794400)

三、产品介绍

四、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含)。

五、期限: 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

六、利率: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七、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八、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九、支付方式: 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十、还款方式: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验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 1、适用范围:供应商目前仅限于小微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需要,适时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 2、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70%。
 - 3、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5年。
 - 4、贷款利率: 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 5、办理手续:①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②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③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供应商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 李亚琼: 16603797557

李若明: 13233995266

信贷经理: 朱建国: 13653893229

张佩兰: 15603799799

平安银行"政采 E 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 E 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线上最高500万元。
- 2、申请易: 5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 凭订单最快1天生效。
- 4、纯信用: 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产品申请资格:

- 1、 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 2、 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 3、 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个月到1年。

还款方式: 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 年化利率低至6%。

举例 1: 贷款 100 万元,3 个月(先息后本,利率 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 5000 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 2: 贷款 100 万元, 1 年期限 (等额本息, 利率 6%), 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 86035 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 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 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 许洛周 13938876588

浙商银行"政采贷"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 1000 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 张庆浩 联系电话: 18538198600

信贷经理: 郭利波 联系电话: 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 李超峰 联系 电话: 15538530

广发银行"政采贷"

一、广发银行"政采贷"

- 1、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 2、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授信额度: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90%
- 4、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3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3个月
- 5、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

期等相匹配。

二、准入标准

- 1、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3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 2、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 不低于一次
- 3、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 4、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 5、在我行评价不低于 BB+级
- 6、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 7、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三、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劳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四、业务流程

- 1、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 2、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 3、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 4、授信审查审批
- 5、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 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 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 姜晓凤 15103799119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 1000 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含)、无需抵质押物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 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6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2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1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 18637127868

闫恺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1583795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洛阳银行"政采贷"

(一) 资料清单

-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洛阳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 (二) 授信要素
-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三)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具体负责人: 任经理 18738439998

邮储银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 1. 己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 具备履约能力:
-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1年(含)以上;
-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贷款要素:

- 1. 纯信用:
- 2. 额度高:可贷合同标的额 70%,最高额度 300 万;
- 3. 方便用: 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玉辉 职 务: 总经理

电 话: 13598159333

光大银行政采贷融资产品"政采易"

该业务单户授信金额在 3000 万元 (含)以下,授信期限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且最长不超过 3 年。

中标供应商准入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二)企业成立 2(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 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 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 B-级(含)以上,或单户授信敞口 500 万元以下客户适用《小额融易贷(结算类)业务打分卡》得分须不低于 60分:
 - (七)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不在我行预警黑灰名单内;
 - (八)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联方式: 分管领导: 王慧 18837902280

信贷经理: 刘勇 18837995809

具体负责人: 营业部: 刘天倚 18569936044; 王城路支行: 张喆 18637129167; 西苑路支行: 董继华 18569935827;

英才路支行: 刘莎 18569935682; 珠江路支行: 李相峰 18569936389; 华阳支行: 张刚 18624850206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二、融资流程及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公司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即可办理。对于申报资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个工作日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4) 采购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2、产品优势

- (1)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2)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 (3)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3000万元);
- (4) 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
- (5) 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3、借款人基本条件

- (1)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 (2)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供应商及采购人为本地注册企业。(8)供应商成立一年以上。(9)供应商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 4、申请路径: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 5、利率:针对不同客户差别化定价,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 **6、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顺超 13693835688 信贷经理: 张翠荣 13937942294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 联系方式:

	* . * * . *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 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 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 苑大厦	13683861133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 (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2) 网页版申请 https://sme.cmbchina.com/;

- **2、授信额度:**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额度最高可达到3000万,线上自助模式最高1000万;
- 3、利率: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4、风控措施:

(1)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 (2)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 (3)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5、客户准入

- (1) 采购单位: 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 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 (2) 采购项目: 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 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8、政采自助贷:

(1)线上申请及预授信,额度最高 1000 万; (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 10 分钟内即可到账; (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 80%; (4) 利率优惠,线上可随借随还,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 展览路 211 号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汪乐阳	普惠金融部总 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 展览路 211 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二、融资产品介绍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一)产品介绍:

"政采 e 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1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 1000 万元, 工程类最高 1500 万元。
- 3、信用贷款,低门槛,循环额度,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三)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 (1) 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 (2) 洛阳市市直项目
- (3) 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 (4) 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四)申请路径

-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 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方式: 15538830369 联系人: 顾 伟 联系方式: 18037558778 魏柴扉 18837923035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 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 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 娄艳阁 13526989222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 1、产品定义: 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期销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满足销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 2、贷款期限:一年以内。
- 3、适用对象: 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 形成的订单等。
 - 4、办理条件: (1) 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2) 借

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购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3)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商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4)与购货方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销关系,合作期间的履约交货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5)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5、业务流程:客户申请一银行调查一业务审查审批一合同签署一贷款发放。

三、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 蔡浩洋 18567663969 客户经理: 张琦颖 18567663732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到期还本,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 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形状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 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2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 E 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陆"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款。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鲜平副行长

部门经理: 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 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 谢逸伦客户经理 15038621500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

介绍及联系方式

一、产品定义

-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 二、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企业成立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 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 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 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 B-级(含)以上;
 - (七)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三、业务流程

- (一)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二)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三)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四)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 (五)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 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 (六)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 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四、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五、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六、联系方式

- 1、分管领导: 王慧 18837902280
- 2、信贷经理: 刘勇 1883799580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清单为电子版,请投标单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电子 招投标交易平台入口在线下载。

第六章 施工图纸

本项目图纸为电子版,投标单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电子招 投标交易平台入口在线下载电子版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详见图纸)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初 F 天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単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电子
章)		
年_	月	日

洛阳市建设工程廉洁自律承诺书

-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政策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设成廉洁工程。
-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 努力推进诚信建设,决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 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 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 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争创优质工程。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 厉行勤俭节约, 杜绝铺张浪费, 严格控制开支, 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 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纪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自愿接受党纪、政纪处 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洛阳市建设工程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1、严格遵守工程建设项目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3、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4、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各项规定;
- 5、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6、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 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7、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 8、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承诺书
-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十、其他资料

注:为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尽量将投标文件目录细化,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编制详细的跳转目录。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投标文件编制混乱导致评标委员会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结果。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和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招标
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的投标报
价,工期日历天,按合同约定	医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
何缺陷,缺陷责任期。工程	质量达到	0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	、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担保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	艮内与你方签订合
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	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	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	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	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	E 、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	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态	形。
6、	(其他补	充说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日

(二)投标函附录一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元)	小写: 大写:	
3	投标内容		
4	项目经理	姓 名: 注册编号:	
5	计划工期	日历天	
6	缺陷责任期		
7	投标有效期		
8	投标质量		
9	安全目标		
10	文明工地目标		
11	扬尘治理目标		
12	是否接受招标文件规定 的付款方式		

投标人:		(盖单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	托代理人:	(答	签字或盖电子章)
年	月		

(三)投标函附录二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承诺 (是/否)
1	劳务分包承诺	不允许	
		1、以前所承建工程工资支付情况,是否 存在拖欠或克扣。	
		2、中标后能否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 金	
2		3、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一旦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是否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 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具备以上三项。 对其实行"一票否决"。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电子章)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_职务:	_
系	(投标人名称	:) 的法定代表人	. ○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		(盖単位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	7代理人。代理人根持	居授权,以我方	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
递交、撤回、作	修改	(项目名称)_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
合同和处理有	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出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	转委托权。		
附:委托	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u>:</u>	
投标人:		(盖	主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 (签字或盖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			
委 托代理 人 .			(签字或盖电子章)
女1117年八,			(亚1 汉皿 亿 1 平 /
身份证号码:			
	,	生 目	П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113.50	1 12/1/2/		11-1-1-1-1-1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l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114 4 4 4 4				1013 DC HH	<u> Д</u>		
序号	仪器设备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 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 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 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扫描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	目经理
注册建	造师执业资	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	三产考核合 标	各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	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	加过的类似	以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	及联系电话

(二)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附 2: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中的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如有)扫描件。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中的其他主要人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 资料员)应附身份证、执业证书或上岗证书扫描件。

TID S July S	Li b TUTb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	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里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人员	
注册资金			其中	中级职称人员		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附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

(二)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三)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信用承诺函

スト	(+71+	= 1 \	
ŦΊ	(招林	小八)) :

单位名称:	_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 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积极配合招标人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招标单位名称):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投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和联系电话:	

-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u>(招标工程项目名称)(标段)</u>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招标投标活动的各项规定。
- 二、我单位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信用承诺"中没有"部分履行"或者"全部未履行"的有关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三、我单位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1年内自动放弃在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使用"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资格。
 - (一)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二)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 交履约保证金;
 - (三)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同意将承诺和践诺信息作为我单位信用记录由"信用洛阳"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电子章)

年 月 日

-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 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无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 (2) 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无向招标人或审查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 (3)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资质、业绩、人员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针对本次招标的项目,我方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具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投标期间未发生被有关部门暂扣情况;
- (5) 我方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 状态;最近三年内我方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和重大安全 事故:
- (6) 我方不采用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在投诉处理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
 - (7) 我方无因弄虚作假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等事项;
- (8) 我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业绩或类似业绩中,无因严重违约被解除或终止合同、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以及影响工程验收等事项;
- (9) 我方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未参加本次招标项目投标;
- (10)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未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11) 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河南)"红黑榜中黑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惩戒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2) 我方承诺项目组成员全程参与本项目的施工建设。
- (1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 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其他 违法违规的行为,我单位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自愿接受招标人和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的信用惩戒措施。

特此	承	诺	(
----	---	---	---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年 月 日

投标承诺书

我单位现对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如存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 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 金,或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我单位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 一切法律后果,自愿接受招标人和招标投标监督部门的信用惩戒措施。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联系电话: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年 月 日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标段)</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其他资料

(一) 代理服务费及时缴纳承诺函

代理服务费及时缴纳承诺函

	我单位现对(项目名称)标段投标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如果我方若为本项目中标人,能及时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及中标公示的	金
额:	5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与业主单位签订合同。如因	我
方	原因违背上述承诺事项,视同我单位放弃中标资格。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日期:

(二)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下不需要附在投标文件内

部分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知识宣传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节选

第六十七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 (一)以行贿谋取中标; (二)3年内2次以上串通投标; (三) 串通投标行为损害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0万元以上; (四)其他串通投标情节严重的行为。凡有以上行为之一的,属于情节严重行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1年至2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投标人自以上行为规定的处罚执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内又有以上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或者串通投标、以行贿谋取中标情节特别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六十八条规定,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照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处罚。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人未中标的,对单位的罚款金额按照招标项目合同金额依照招标投标法规定的比例计算。

投标人: (一) 伪造、变造资格、资质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骗取中标; (二) 3 年内 2 次以上使用他人名义投标; (三) 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直接 经济损失 30 万元以上; (四) 其他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严重的行为。凡有以上行为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的情节严重行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 1 年至 3 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投标人自以上行为规定的处罚执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内又有该款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或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特别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六十九条规定,出让或者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的,依照法律、 行政法规的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招投标处罚规定

第二百二十三条规定, (串通投标罪)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利益, 情节严重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投标人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的, 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三、《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经济犯罪案件追诉标准的规定》涉及招投标处理事项

第六十八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或者投标人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追诉:

- 1、损害招标人、投标人或者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五十万元以上的:
- 2、对其他投标人、招标人等投标招标活动的参加人采取威胁、欺骗等非法 手段的;
- 3、虽未达到上述数额标准,但因串通投标,受过行政处罚二次以上,又串通投标的。
 -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涉及招投标事项

第二十条规定,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审计机关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第四十条规定,对依法应当追究有关人员责任的,向有关主管机关、单位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对依法应当由有关主管机关处理、处罚的,移送有关主管机关,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五、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涉及招投标工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精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的重点包括在建筑工程行业强揽工程、恶意竞标的黑恶势力。对有组织地恶意围标串标、强揽工程项目、强行推荐设计、施工、监理队伍、强行肢解分包工程的,招投标等行政监督部门需将问题线索提交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公室进行查处。

关于在全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 专项斗争的公开信

2019年是党中央、国务院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攻坚之年,洛阳市住建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压实工作责任,狠抓重点领域整治,大力营造全社会积极参与扫黑除恶的舆论氛围,"扫黑除恶"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扫黑除恶"是民心所向,为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维护公平公正的招标投标秩序,有力净化营商环境,保护企业和公民的合法权益,有效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进一步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确保社会长治久安,我们号召广大市民积极行动起来,主动参与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来,通过来电、来函、来件等方式, 踊跃揭发并提供以下8类黑恶 势力性质违法犯罪活动线索:

- 1、非法组织、领导、实施恶意竞标、围标、串标、虚假投标、敲诈勒索的;
- 2、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标书、标的物、样品的;
- 3、有组织地故意抬高或压低价格, 伪造资质证书、证件、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投标,

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 4、聚众围堵开、评标现场, 扰乱开标现场、恶意阻止投标人进入开标现场、 干涉评委正常评标、 干涉工作人员现场监督的:
- 5、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强迫他人参与或者退出投标,强迫中标人放弃中标、转包的;
- 6、交易过程中寻衅滋事,闹访、缠访、恶意投诉,以投诉、举报相威胁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7、党员干部违反规定插手干预项目招投标活动,在招投标活动中与黑恶势力勾结,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的;
 - 8、在工程建设招投标活动中有其他违纪违法行为的。

我们郑重承诺:对举报人个人信息和举报线索严格保密。我们郑重声明:对包庇、纵容违法犯罪分子的恶意举报、诬告陷害他人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对举报人进行报复的,将依法从严、从重惩处。

市住建局招标科举报电话: 0379-63937963

市住建局扫黑办举报电话: 0379-63311150

举报电话受理时间(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12:00 下午15:00-18:00

2019 年 7 月 30 日